

福州

FUZHOU MINSU WENHUA SHULUE

民俗文化迷略

赵麟斌

编著



同济大学出版社
TONGJI UNIVERSITY PRESS





福州民俗文化述略

赵麟斌 编著



同济大学出版社
TONGJI UNIVERSITY PRESS

内 容 提 要

这是一部专门探究闽都福州民俗文化的专著。

福州民俗文化既有其鲜明的区域符号,也有着受中原民俗文化影响的历史痕迹。上古土著闽越族所蕴含的福州民俗源远流长而异常独特;诸如与中原汉族相异的断发纹身、拔牙、行巫术、习于水斗、便于用舟、蛇崇拜,等等;这些习俗对后世福州民俗影响深远。

汉、晋以降,南迁入闽的中原汉族移民移植来的文化与习俗,致使福州地区人文社会环境发生巨大变化。福州民俗中的生产、生活习俗,人生礼仪习俗,岁时节庆习俗,民间信仰和崇拜习俗,等等,无一不具有了中华传统习俗的一般特征。然而,闽越文化在被同化、被改造的同时,其地域性的因素并未丧失殆尽。

本书坚持以正确的观点与科学的态度,将福州民俗文化置于中华民俗文化的大背景之中,作了全面而系统的梳理和阐释。本书内容蕴含丰富、新颖透辟。不仅揭示了中华民俗文化的共性,同时彰显了福州民俗文化的个性,在探究中力求扬优弃莠。书中反映了作者对福州民俗文化深刻的学术见解,同时也向人们展现了福州民俗文化全景式的画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福州民俗文化述略/赵麟斌编著. —上海:同济大学出版社,2010.12

ISBN 978-7-5608-4458-9

I. ①福… II. ①赵… III. ①风俗习惯—福州市
IV. ①K892.457.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236033 号

福州民俗文化述略

赵麟斌 编著

责任编辑 曹建 助理编辑 陈佳蔚 责任校对 徐春莲 封面设计 潘向葵

出版发行 同济大学出版社 www.tongjipress.com.cn
(地址:上海市四平路 1239 号 邮编:200092 电话:021-65985622)

经 销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苏州望电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90 mm×1240 mm 1/32

印 张 11.625

字 数 312 000

印 数 1—3 100

版 次 2010 年 12 月第 1 版 2010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608-4458-9

定 价 36.00 元

本书若有印装质量问题,请向本社发行部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前言

本书是一部专门探究闽都福州民俗文化的专著，是福州市民俗文化研究所成立六年来在民俗学园地开垦拓荒的又一学术成果。本书既是此前由我主编并相继出版的《闽台民俗散论》、《闽台民俗新论》和《闽台民俗述论》三部学术论著的延续，也是福州民俗文化研究朝着更广阔领域、更深入层面的扩展。

本书坚持以正确的观点与科学的态度，将福州民俗文化置于中华民俗文化的大背景之中，作了全面而系统的梳理和分析，在参考方志文献的同时，还进行了大量的田野考察，内容蕴含丰富、新颖透辟。不仅揭示了中华民俗文化的共性，同时彰显了福州民俗文化的个性，在探究中力求扬优弃莠。书中反映了作者对福州民俗文化深刻的学术见解，同时也向人们展现了福州民俗文化全景式的画卷。

福州民俗文化既有其鲜明的区域符号，也有着受中原民俗文化影响的历史痕迹，由特定的自然地理环境和社会历史条件两大因素孕育而成。位于我国东南沿海亚热带地区的福州，因其“环山沃野，派江吻海”的形胜之地，使之成为适宜古人类早期居住的地区之一。从距今7000年前，就有先民在福州一带繁衍生息，到商周时期，百越族的一支——闽越族逐渐形成并在福州地区及周边一带聚居。傍山依水的自然地理环境，对独具特色的闽越文化与民俗风情的形成影响至深。先秦以来的史籍文献已经展现了福州自古形成的独特习俗：在衣食住行诸方面与中原汉族相异的断发纹身、拔牙、行巫术、习于水斗、便于用舟等。如《逸周书·王会解》记载：“东越海蛤，瓯人蜺蛇，蜺蛇顺食之美，于越纳，姑妹珍，且瓯文蜃，共人玄贝，海阳大蟹，自深桂，会稽单



鼯。”《汉书·严助传》记载：“越，方外之地，剺发文身之民也……。”司马迁在《史记·货殖列传》中亦云：“楚越之地，地广人希，饭稻羹鱼，或火耕而水耨，果隋蠃蛤，不待贾而足，地势饶食，无饥馑之患，以故皆窳偷生，无积聚而多贫。”《汉书·地理志》记载：“江南地广，或火耕水耨。民食鱼稻，以渔猎山伐为业，故皆窳偷生，而亡积聚，饮食还给，不忧冻饿，亦亡千金之家。信巫鬼，重淫祀。”《越绝书·越绝外传记地传》写道：“以舟为车，以楫为马，往若飘风，去则难从……越之常性也。”在早期神灵崇拜方面，闽越族人的蛇崇拜与中原汉族的龙崇拜明显不同，许慎《说文解字》指出：“闽，东南越，蛇种。”这些习俗对后世福州民俗影响深远，如：蛇崇拜至今仍流行于闽越族后裔疍民的习俗之中；崇鬼神、行巫术则是福州民俗的重要特征之一。唐刘禹锡评价：“闽有负还之饶，其民悍而俗鬼。”明代闽人谢肇淛指出：“今之巫覡，江南为盛，而江南又闽、广为盛。闽中富贵之家，妇人女子，其敬信崇奉，无异天神……瘟疫之疾一起，即请邪神。”福州“每岁寒暑之交，染疾病者辄传为瘟神五帝降灾，因以端阳日为五帝生辰，巫覡煽惑愚顽，沿户科敛，请香设宴，谓之献寿。有疾之家不延医服药，糊舟建醮，谓之祈祷。每四五月间，城内外鸣金擂鼓，昼夜喧阗，四民皆荒本业，奔走若狂，谓之攘灾”。此习俗一直流传至清末。“习于水斗、便于用舟”的生活习俗更是融入到福州对外开放的人文精神之中。显而易见，闽越族所蕴含的福州民俗源流久远，非常独特。

汉、晋以降，大批中原汉族南迁入闽。福州因位尊福建行政中心地位和自身水陆交通便捷的优越条件，成为中原汉人入闽后最早的定居点，中原汉族传统文化在此地的积淀最为丰厚。中原汉族移民不仅带来了先进的技术，促进了闽越地区的开发，而且移植了汉族的文化与习俗，致使福州地区人文社会环境发生巨大变化。福州民俗中的生产、生活习俗，人生礼仪习俗，岁时节庆习俗，民间信仰和崇拜习俗等，无一不具有了中华传统习俗的一般特征。然而，闽越文化在被同化、被改造的同时，其地域性的因素并未丧失殆尽。原有的土著习俗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发生变异，却仍然显示出浓郁的地方特色。如福州语系



地区所流行的特有节日“拗九”节。清施鸿保《闽杂记》曰：“福州俗以正月二十九日为窃九，人家皆以诸果煮粥相赠。……俗谓目连僧救母之遗，故亦称孝子粥。”“拗九节”因之也被称为“孝顺节”；农历七月十五日的中元节，俗称“鬼节”。谢在杭曰：“闽人最重中元节，家家设楮陌冥衣，具列先人号位，祭而燎之。女家具父母衣冠，袍笏之类，笼之以纱，谓之纱箱，送父母家。是日之夜，家具斋，馄饨，楮钱，延巫于市，祝而散之，以施无祀鬼神，谓之施食。”福州地区与中元节有关的另一习俗“做半段”，主要活动是各乡村定期轮流举行宴会，并请戏班款待亲友，将亲友相聚与祭祀祖先结合起来，场面恢宏，热闹非凡。类似上述既传承了中华传统民俗而又在一定程度上发生变异的福州民俗，不仅在岁时节庆习俗中俯拾皆是，不胜枚举。在民间信仰习俗、生产生活习俗领域中亦然。鸦片战争以后，西俗东渐，福州民俗又融入了部分西方习俗，呈现出多元性特征。然而，其浓厚地方特色的民俗文化仍占主导因素。由此可见，在历史发展的长河中，福州民俗文化逐步形成了以闽越族民俗为基础，以中原华夏汉民俗为主体，并融入了其他外来民俗文化元素的特色，可谓是中华民俗文化百花园中一朵绚丽的奇葩。

闽都福州历来是福建省对外交流的窗口及移民海外的主要地域，福州民俗因此也随着移民的足迹，远播到台湾、东南亚、日本、美国等地，呈现出辐射性特征。尤其是明清以来，随着闽人大量移居台湾，台湾的民俗几乎是福建民俗的复制。以民间信仰为例，流行于以福州为中心的闽东方言区的临水夫人信仰在台湾就非常盛行。据统计，以临水夫人为主神的庙宇在台湾有17座，陪祀临水夫人的庙宇多达72座。至于城隍信仰，“台湾人自认其大小49座城隍庙，皆源自大陆，根于福州冶山都城隍”。榕台间相同的习俗，是维系海峡两岸割不断的历史纽带，闽台两地异彩纷呈的共同的民俗活动，是两岸文化同根同源最有力的佐证。

民俗是在历史发展进程中，广大民众在生产、生活中逐渐形成并世代传承、相沿积久而成的习俗。作为一种俗文化，于民间无时不在，



无处不有，是历史骨骼中鲜活的血肉，是连接今人与往昔岁月跨越时光的桥梁。深入研究福州民俗文化，不但可以揭示福州社会变迁，挖掘福州的文化精神，亦是促进海峡西岸有福之州文化传承的有力保证，同时对推进两岸人民的交往交流有着积极的意义和重要的作用。我们将为此而不懈努力。

2010年8月

（作者系闽江学院副院长、福州市民俗文化研究所所长、经济学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

目 录

前言

绪论	1
第一章 生产习俗	7
第一节 农业习俗	7
第二节 渔业习俗	29
第三节 商业和手工业习俗	40
第二章 生活习俗	70
第一节 服饰习俗	70
第二节 饮食习俗	81
第三节 居住习俗	94
第四节 交通习俗	110
第三章 礼仪习俗	124
第一节 婚姻习俗	124
第二节 生育与寿诞习俗	135
第三节 福州丧葬习俗	147
第四章 岁时习俗	170
第一节 岁时节气	170



第二节 传统节日的祭祀与禁忌	195
 第五章 民间艺术及其习俗	214
第一节 闽剧艺术源流	214
第二节 闽剧中的民情风俗	225
第三节 歌谣、音乐与评话、伢艺	240
第四节 民间工艺美术	255
 第六章 民间信仰	272
第一节 自然崇拜	272
第二节 祖先崇拜	299
第三节 鬼神崇拜	307
第四节 民间方术	326
 第七章 方言与民俗	342
第一节 福州方言的形成	342
第二节 方言熟语与民俗风情	349
 参考文献	358
 后记	363

绪 论

民俗,一般来说,是指在人类历史发展中,流传于民间的、相沿积久而成的习俗,它包括广大民众在长期生产、生活中,依据口头和行为方式世代传承的种种文化现象,具有“因地制宜”、“因时而变”的特征。早在周代,古人已学会了从人们不同的行为方式中观察不同地区民俗传统的差异性。及至汉代,班固则明确提出“域分”的概念,认为“水土之风气”、“君上之情欲”是导致不同区域的民风习俗差异性之主要因素。《汉书·地理志》云:“凡民函五常之性,而其刚柔缓急,音声不同,系水土之风气,故谓之风。好恶取舍,动静亡常,随君上之情欲,故谓之俗。”班固的这一认识,对后世区域民俗文化的研究产生了深远影响。俗话说:“百里不同风,千里不同俗”,不同地区、不同民族所形成的各自独特的民俗文化,主要取决于自然地理环境和社会历史条件两大因素。

福州,地处我国东南沿海亚热带地区,自古以来被誉为“环山沃野,派江吻海”的形胜之地。优越的自然地理环境使福州成为适宜古人类早期居住的地区之一。据目前已有的考古资料表明,早在距今7 000年前,福州就有先民在此繁衍生息。商周时期,百越族的一支——闽越族逐渐形成并聚居在福州地区及周边一带,创造了别具特色的闽越文化,成为闽都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闽越族人的民俗风情自先秦以来的史籍中多有记载。如《逸周书·王会解》记载:“东越海蛤,瓯人蜃蛇,蜃蛇顺食之美,于越纳,姑妹珍,且瓯文蜃,共人玄贝,海阳大蟹,自深桂,会稽单睪。”《汉书·严助传》记载:“越,方外之地,剺发文身之民也。……处溪谷之间,篁竹之中,习于水斗,便于用舟,地



深昧而多水险。”《越绝书·越绝外传记地传》记载：“以舟为车，以楫为马，往若飘风，去则难从……越之常性也。”司马迁在《史记·货殖列传》中亦云：“楚越之地，地广人希，饭稻羹鱼，或火耕而水耨，果隋蠃蛤，不待贾而足，地势饶食，无饥馑之患，以故眚窳偷生，无积聚而多贫。”该传“正义”案：“楚越水乡，足螺鱼鳖，民多采捕积聚，槿叠包裹，煮而食之。”《汉书·地理志》记载：“江南地广，或火耕水耨。民食鱼稻，以渔猎山伐为业，故眚窳偷生，而亡积聚，饮食还给，不忧冻饿，亦亡千金之家。信巫鬼，重淫祀。”许慎《说文解字》记载：“闽，东南越，蛇种。”归纳起来主要表现为蛇崇拜（与中原汉族的龙崇拜不同）、断发纹身（与中原汉族蓄发装束习俗有异）、拔牙、行巫术、习于水斗、便于用舟，等等，这些习俗对后世福州民俗影响至深，如：蛇崇拜至今仍流行于闽越族后裔疍民的习俗之中。行巫术则是福州民俗的重要特征之一。志载：“闽俗，病瘟独信覘，谓谒医必死，虽至亲亦惧传染，不相顾问，死亦不发丧。”神俗称大帝，像设凡五，其貌狰狞可畏。殿宇焕俨，过其前者，屏息不敢谛视。又传：五月五日为神生日，前后月余，酬愿演剧，各庙无虚日。即无疾之人，亦皆奔走呼吁，唯恐怨恫获罪谴，或疫气流转，则社民争出金钱，延巫祈祷，谓之禳灾。此习俗一直流传至清末。清康熙三十九年（1700）福州知府迟惟城曾经捣毁五帝庙，并撤其材以葺学宫，下令民再祀者罪之。然而，迟惟城死后不久，五帝庙得以重修，且增至十余处，视昔尤盛。其缘由主要是巫覘藉以掠金钱，愚氓冀以免殃咎，故旋毁旋复，法令所不能禁也。^① 即便时至今日，“信巫不信医”之习俗仍在福州偏僻山区依稀尚存。清查慎行作《福州太守毁淫祠歌》云：“八闽风俗尤信巫，社鼠城狐就私昵。巫言今年神降殃，病疫将作势莫当。家家杀牛磔羊豕，举国奔走如风狂。迎神送神解神怒，会掠金钱十万户。旗旄夹道卤薄驰，官长行来不避路。忽闻下令燔妖庐，居民聚族初睚眦。青天白日鬼怪遁，向来祇奉宁非愚。嗟嗟！千年陋习牢相纽，劈正须烦巨灵手。江南狄公永州柳，此事今

^① 徐景熹：乾隆《福州府志》卷24《风俗》。



亡古亦偶，独不见福州迟太守。”“习于水斗、便于用舟”的生活习俗更是融入到福州对外开放的人文精神之中。福州自古以来就形成了对外开放、对外移民的传统，拥有发达的海外交通、贸易和先进的造船、航海技术，无一不与福州的自然地理环境以及因之形成的生活民俗传统有关。毋庸置疑，自然地理环境因素对福州早期民俗的形成有着极为重要的影响，在生产力水平相对落后，各地区间的相互交往基本处于隔绝状态下，自然地理环境的因素对各地域的民俗特征的孕育几乎可以说是占据着主导地位。因此，闽越族的民俗所呈现出的地域特色是鲜明的、独特的。

秦汉以来，随着社会生产力的提高和大一统局面的形成，闽越地区与中原地区的相互隔离状态被打破，中原汉族凭藉其强势的政治、军事和经济、文化力量对闽越地域社会进行改造，尤其是汉、晋以降，大批中原汉族南迁入闽，不仅带来了先进的技术，促进了闽越地区的开发，而且也移植了汉族的文化习俗，导致闽越地区人文社会环境发生巨大变化。这种变化一方面表现为民族——汉族与闽越族的融合，作为福建省独具人文特征的汉族族群的一支——福州人正是在这一融合过程中形成的，迨及宋代，汉族已经成为福州地区的主体民族；另一方面表现为文化——汉文化与闽越文化的碰撞，其结果是汉文化成为福州地区的主流文化，原有的土著文化被边缘化。因此，在汉族主流文化占主导地位的形势下，汉族民俗当然地成为福州民俗的主体，福州民俗中的生产、生活习俗，人生礼仪习俗，岁时节庆习俗，民间信仰和崇拜习俗，等等，无一不具有了中华传统习俗的一般特征。但是，我们也应该看到，闽越文化在被同化、被改造的同时，其地域性的因素并未丧失殆尽。原有的土著习俗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发生变异，却仍然显示出浓厚的地方特色。以下仅以岁时节庆习俗为例说明之。

“拗九”即农历正月二十九日，为福州语系地区所流行的特有的节日。清施鸿保《闽杂记》卷一“窈九条”曰：“福州俗以正月二十九日为窈九，人家皆以诸果煮粥相赠。……俗谓目连僧救母之遗，故亦称孝子粥。”“拗九节”因之也被称为“孝顺节”。



中元,即农历七月十五日,俗称“鬼节”。具酒饌,祭祖先,焚楮陌,俗谓之烧纸衣节,寺观作盂兰盆会。谢在杭曰:“闽人最重中元节,家家设楮陌冥衣,具列先人号位,祭而燎之。女家具父母衣冠,袍笏之类,笼之以纱,谓之纱箱,送父母家。是日之夜,家具斋,馄饨,楮钱,延巫于市,祝而散之,以施无祀鬼神,谓之施食。”福州地区与中元节有关的另一习俗“做半段”,主要活动是各乡村定期轮流举行宴会,并请戏班款待亲友,将亲友相聚与祭祀祖先结合起来,场面恢宏,热闹非凡。^①

类似上述既传承中华传统民俗而又在一定程度发生变异的岁时节庆习俗在福州民俗中俯拾皆是,不胜枚举。不仅如此,在民间信仰习俗、生产生活习俗领域中亦然。由此表明,秦汉以来,福州民俗既具有中华传统民俗,又别具福州地方特色,是中华民俗文化大花园中的一朵奇葩。

福州民俗除融合了原始的闽越族民俗和中原汉族民俗之外,还不同程度地吸收了外国民俗的某些成分。如前所述,闽越族“习于水斗,便于用舟”的生活习俗造就了福州人对外开放的传统。自西汉中叶以来,福州始终是对外交往的重要港口。明代以降,尤其是鸦片战争以后,基督教传入福州,西方习俗东渐,对福州的信仰、礼仪、节庆、建筑等方面的习俗均产生深远影响。

学术界普遍认为,基督教(天主教)传入福州是明熹宗天启四年(1624)。是年,意大利籍天主教耶稣会士艾儒略(P. Giulio Aleni, 1582—1649)应当朝宰相叶向高(福建福清人)之邀入闽,并于次年参加了福州书院的一次聚会,即“三山论学”,是为天主教传入福州之滥觞。短短十年(1625—1634)间,福州城内天主教友达700~800人,^②传教范围扩展到福州府属各县。1625年,叶向高的长孙叶益蕃和诸教徒捐资兴建了第一座天主教堂。鸦片战争后,福州作为最早开放的五口通商之一,天主教势力获得空前发展,教堂数量遽增。到民国三十八年(1949),福州教区共有教友39115人,福州地区天主教堂25所,

① 徐景熹主修:乾隆《福州府志》卷24《风俗·岁时》。

② 福州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福州市志》第8册,方志出版社,2000,第101页。



仅福州市区就有 9 所,^①著名的有福州南门兜澳尾巷教堂、南台岛泛船浦教堂、鼓楼区定远桥堂(今西门堂)等。传教士除布道、建教堂外,还有一项颇为重要的活动就是兴办教育,尤其是教会女子教育,首开福州近代女学之先河。福州是近代中国教会女学发展甚为活跃的地区之一,道光三十年(1850)美国美以美会传教士麦利和夫人斯佩里(Sperry)在福州“仓前山住宅创办第一女学,校旁建一中国式房屋作为校舍”,^②是福州教会女学之发端。进入 20 世纪后,女子高校先于男子高校建立起来。在程吕底亚小姐(MS. Lydia Trimble)的倡导下,光绪三十三年(1907)美国基督教美以美女布道会在福州仓前山创办了华英女学堂,设有大学预科班,后更名为华南女子学院,这是福州第一所教会大学,也是当时华南地区唯一的一所教会女子高等院校。据《民铎》卷十七第 3 号记载:1924 年全国 11 所教会大学中女生人数共 451 人,华南女子学院学生数为 72 人,占 15.96%,仅次于金陵女子大学(133 人)和燕京大学(99 人),位居全国第三。

教会兴办女子教育,在中国历史上是破天荒的事,它改变了中国封建社会 2 000 多年根深蒂固的男尊女卑、“女子无才便是德”的传统观念,不仅使部分女子打破闺门禁锢,走上社会从事文化和教育工作,而且开始接受西方近代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知识,逐渐走上自强自立的道路。尤为值得一提的是,教会女学倡导天足,对促进福州移风易俗,破除传统习惯中的陋习、莠俗起到了积极作用。如:毓英女中就拒绝招收缠足女生;陶淑女中和华南女院还多次派学生深入乡村进行不缠足的宣传。与此同时,教会女学还注重塑造女生外观形象,提倡剪短发,穿大开襟裙衫,提高女性审美情趣,引导社会新风尚。在不断吸收外来文化的过程中,福州民俗内涵不断丰富。

福州民俗同时也随着移民的足迹,远播到台湾、东南亚、日本、美国等地。众所周知,明清以来,福建地区得到全面发展,社会经济迅速

① 福州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福州市志》第 8 册,方志出版社,2000,第 101 页。

② 林显芳编辑《福州美以美年会史》(1936 年 10 月)卷 2,福建省档案馆 2—9—251,第 20 页。



发展,人口数量急剧增长,对外移民逐渐成为解决闽地人口与自然资源之间的矛盾的一条途径。当时,闽人对外移民的地区主要有三处:闽省周边的江西、浙江、广东等省;台湾地区;海外。其中,海外移民线路主要是琉球、东南亚,以及日本。鸦片战争以后,大批闽人移居欧美国家。福州民俗因此成为沟通闽台两地乡情、海外华人华侨相互联系的纽带。以民间信仰为例,台湾几乎各县市都祭祀临水夫人,而这一信仰形态主要流行于以福州为中心的闽东方言区。据统计,以临水夫人为主神的庙宇在台湾有 17 座,陪祀临水夫人的庙宇多达 72 座。^①至于城隍信仰,“台湾人自认其大小 49 座城隍庙,皆源自大陆,根于福州冶山都城隍”。^②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不断有台湾岛内的同胞组织进香团到福州城隍庙谒祖进香。此外,东南亚地区如新加坡、印度尼西亚、越南、马来西亚、缅甸、泰国等地都有许多祖庙在福建城隍庙,有学者提出建成于清光绪三十一年(1905)的新加坡城隍庙内所供神像很可能是曾于福州鼓山受戒的瑞于上人从福州奉请到新加坡的,^③其城隍庙信仰与福州城隍庙的关系可见一斑。

综上所述,福州民俗是在土著——闽越族民俗的基础上,不断融入中原汉族民俗与外国民俗(主要是近代西方民俗)的过程中逐渐形成的,是闽越文化与中原传统文化、近代西方文化相互碰撞与融合的产物。从其历史发展看,先秦时期,福州民俗以闽越族民俗为主体,地域特色鲜明,呈现其固有的独特性。秦汉以后,中原汉族大举南迁入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主导地位确立,福州民俗则以中华传统民俗为主体,地域特色被淡化;鸦片战争以后,西俗东渐,福州民俗又融入了西方习俗,呈现出多元性特征。此外,明清以降,大规模的对外移民,福州民俗随着移民的足迹散播世界各地,呈现出辐射性特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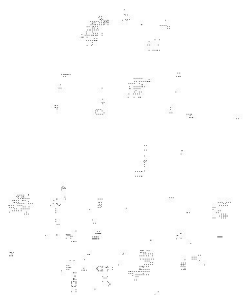
① 林国平:《闽台民间信仰源流》,福建人民出版社,2003,第 119 页。

② 卢美松:《福建城隍文化渊源探略》,载于《闽中稽古》,厦门大学出版社,2002,第 468 页。

③ 李天锡:《华人华侨民间信仰研究》,中国文联出版社,2004,第 81 页。

第一章

生产习俗



福州地处我国东南区域,2 200 多年前建城之后,逐渐成为闽地的政治、经济和文化中心。由于地处台湾海峡西岸,背山面海,因而兼有山林竹木与鱼盐之利,自然资源丰富。今福州市原由闽县、侯官与怀安三县组成。自明万历二年(1574)撤消怀安县之后,福州府下辖十县,即闽、侯官、福清(含平潭)、长乐、连江、罗源、永泰、闽清、古田、屏南等,通称十邑。在长期的农、林、渔各业生产实践中,福州(包括原福州十邑)民众形成了一系列约定俗成的生产习俗。

第一节 农业习俗

一、农业生产中的农业神崇拜

1. 闽侯黄土仑土鼓与仲春、仲秋击鼓

殷商时期是中国古代文明和社会习俗发展的关键时期,以黄河中下游地区为代表的中原青铜文化向周边乃至南方的边远地区逐渐扩散。地处东海之滨的福州地区当时活跃着闽越族,在殷商农耕习俗南传的历史进程中,在闽越族曾经活动的区域保留的一些文物或文化遗存,成为当时福州先民已经步入农耕社会形成农事习俗的历史见证。

福州闽侯鸿尾黄土仑遗址就是中原殷商文化南传并影响下的闽越文化重要遗存,它是福州市所属闽侯县鸿尾中学于 1974 年夏天开



辟操场时发现的。此后经福建省博物馆多次派员调查试掘。1978年1月~4月开始正式发掘,实际发掘面积700平方米。数年间共清理墓葬19座,出土或采集陶器、石器、文物标本近200件,并于1984年发表简报。其年代经测定为公元前1250年~公元前1350年,即相当于中原的商周时期。^①正如《简报》结语所说:“黄土仑遗址的墓葬随葬品绝大多数是火候较高、掺有少量细砂的泥质灰色硬陶器”,“表现出强烈的仿铜作风,具有品种丰富、制作精美、造型独特等鲜明的地方特色”,“代表了闽江下游一种受中原商周青铜文化影响而具有浓厚地方色彩的文化遗存”。其中最能说明问题的就是土鼓,亦称陶鼓。

所谓土鼓,即陶制的鼓。该陶鼓质地为泥灰硬陶,身作腰鼓形,两端开口,中空,器身上附兽形提梁,下接喇叭形实心座。口径4厘米,通长8.4厘米。与中原地区新石器时代的陶鼓相比,在形制上已有所进步。陶鼓在古代文献中多写作“土鼓”。先秦文献有关土鼓的记载颇多,如《周礼注疏》卷二十四《春官宗伯第三》云:“龠章,掌土鼓鹵龠。”郑注引:“杜子春云,土鼓以瓦为匡,以革为两面,可击也。”“贾公彦疏,释曰:子春云土鼓以瓦为匡,以革为两面,可击也。……郑注《礼运》云:土鼓,筑土为鼓也;蒯桴,桴谓击鼓之物,以土块为桴”。“中春,昼击土鼓,吹鹵诗,以逆暑。中秋夜迎寒,亦如之。凡国祈年于田祖,吹鹵雅,击土鼓,以乐田畯。郑玄注:祈年,祈丰年也;田祖,始耕田者,谓神农也。……国祭蜡,则吹鹵颂,击土鼓,以息老物。”^②郑玄、贾公彦等均认为土鼓是“以革为两面,可击”。可见,土鼓的确是一种蒙兽皮的陶制打击乐器,主要用于农事方面的祭祀仪式,如春耕之始祈求神农氏保佑,风调雨顺,并且也用于仲春之昼“逆暑”,中秋之夜“迎寒”。概而言之,是季节变换之时,先民以土鼓等乐器伴奏进行祭祀农业神的活动。《礼记·明堂位》也说:“土鼓、蕤桴、苇龠,伊耆氏之乐

① 福建省博物馆:“福建闽侯黄土仑遗址发掘简报”,《文物》,1984年第4期,第23~37页。

② 《周礼注疏》卷24“龠章”,(清)阮元校刻十三经注疏本,上册,中华书局,1982,第801页。